

证券代码：300952

证券简称：恒辉安防

公告编号：2023-077

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补选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俞书宏先生因个人原因已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书面辞职报告，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以及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相应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3）。

公司于2023年8月23日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补选王朝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个人简历见附件），任期为自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王朝生先生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在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原任独立董事俞书宏先生的辞职生效，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对俞书宏先生在任职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的勤勉尽责及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4日

王朝生先生简历：

王朝生先生，1974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研究员。2001年3月至2005年8月任东华大学环境学院讲师、副教授；2005年8月至2012年9月任东华大学材料学院副研究员；2019年9月至今任东华大学材料学院研究员；2023年8月18日至今任浙江汇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任浙江汇纤纺织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力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极标科技有限公司技术专家。

截至本公告日，王朝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王朝生先生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